

证券代码：600783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代码：163115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简称：19 鲁创 01  
债券简称：20 鲁创 01

公告编号：临 2022-37

##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隆奕”）公司章程，为维护双方股东权益，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公司”）拟与保利置业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上海”）向上海隆奕提供同比例股东借款，双方在借款条款上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金额、期限、利率。本次上海隆奕总借款金额为 9,000 万元，由鲁信创投、保利上海分别提供借款 4,500 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6 个月，借款年利率区间 5.22%-6.25%，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 上海隆奕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与保利上海分别持股 50%。公司董事长陈磊先生担任上海隆奕董事，公司与上海隆奕构成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为上海隆奕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并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 特别风险提示：目前上海隆奕经营正常，但若上海隆奕未能如期通过进一步提高出租率或出售物业资产等方式增加经营现金和收益，公司可能

面临无法按期收回财务资助本金及利息的风险；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上海隆奕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与保利上海分别持股 50%。根据上海隆奕公司章程，为维护双方股东各自权益，鲁信创投和保利上海拟向其提供同比例股东借款，双方在借款条款上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金额、期限、利率。本次上海隆奕总借款金额为 9,000 万元，由鲁信创投、保利上海分别提供借款 4,500 万元，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6 个月，借款年利率区间 5.22%-6.25%，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董事长陈磊先生担任上海隆奕董事，公司与上海隆奕构成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为上海隆奕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本次提供借款事项已经公司十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同比例提供借款主要为补充其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 二、关联人介绍

### （一）被资助对象暨关联人关系介绍

上海隆奕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与保利上海分别持股 50%。公司董事长陈磊先生担任上海隆奕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上海隆奕为公司的关联人。

### （二）被资助对象暨关联人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90028233F

- 3、成立时间：2014-01-06
- 4、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辽阳路 199 号 16 层 1605 室
- 5、法定代表人：张世磊
- 6、注册资本：6.5 亿元人民币
- 7、实收资本：5.0 亿元人民币
- 8、主要股东：鲁信创投与保利上海分别持股 50%。

9、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隆奕资产总额为 79,940.66 万元，负债总额 42,132.20 万元，资产负债率 52.70%，净资产 37,808.46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410.73 万元，净利润-3,179.12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上海隆奕资产总额为 79,260.48 万元，负债总额 42,127.8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余额 3.7 亿元，净资产 37,132.60 万元；2022 年度一季度营业收入 427.26 万元，净利润-675.86 万元。

11、主要运营情况：2016 年 6 月，上海隆奕购入保利绿地广场 J 楼（上海市杨浦区辽阳路 199 号），购入价格 41,429 元/平，总面积 19,632.19 平。2018 年，上海隆奕以该楼作为抵押向交通银行申请写字楼按揭贷款 4.05 亿元，贷款期限 10 年期，贷款利率现为 4.95%。2018 年 9 月，该楼交付并正式对外出租，截至目前整体出租率 51.2%。

12、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2021 年 5 月，上海隆奕向股东申请分期借款 4,000 万元，年利率 5.22%，期限一年，其中鲁信创投出借 2,000 万元。该借款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到期，上海隆奕已按期归还股东双方 5 月 31 日到期本息合计 2,104.4 万元，剩余应还股东双方本息合计 2,104.4 万元，将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到期。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保利上海）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保利置业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99720361P
- 3、成立时间：2012-07-05

4、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新路 88 号 1 幢 107A 室

5、法定代表人：夏文伟

6、注册资本：58000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资产重组、并购，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服务外包，第三方理财服务（不得从事金融、证券、保险业务），贸易经纪与代理（除拍卖），集团下属企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建造的项目管理，收费停车场，企业营销策划，商务咨询（除经纪），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会务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保利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9、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保利上海与鲁信创投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隆奕本次总借款金额为 9,000 万元，由股东双方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股东借款，即鲁信创投、保利上海分别提供借款 4,500 万元。双方在借款条款上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金额、期限、利率。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6 个月，借款年利率区间 5.22%-6.25%，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上海隆奕资信良好，主要资产为保利绿地广场 J 楼。公司与保利上海已启动该物业资产的出售方案，未来上海隆奕将以租金收入及出售物业资产回笼的资金归还股东借款。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上海隆奕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并对该公司的还款情况进行监督，如发现或判断发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财务资助风险。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与保利上海对上海隆奕按持股比例同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是为了确保上海隆奕项目正常运营并推动物业资产出售。本次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

###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止目前，上市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1,000 万元，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全额完成后，上市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 5,5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归母净资产的1.3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5,5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31%；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七、该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保利上海作为上海隆奕的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股东借款，系共同维护上海隆奕稳定经营及良好信誉，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海隆奕后续将进一步优化招租方案和形式，改善日常经营现金流。同时，鲁信创投将持续与保利上海保持密切沟通，共同推动上海隆奕所持写字楼物业资产的出售。

###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6月1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陈磊回避表决，由其他八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公司为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

1. 本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董事会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

3. 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十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为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对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交易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 公司与保利上海对上海隆奕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是为了确保上海隆奕项目正常运营并推动物业资产出售。本次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

3. 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本次为上海隆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借款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关联委员陈磊回避表决,由其他两名非关联委员表决通过。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按照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备查文件

1. 鲁信创投十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4. 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